

皇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及其運作情形

一、設置歷程

本公司為配合金管會「公司治理 3.0-永續發展藍圖」及實踐企業社會責任、推動永續發展，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「永續發展委員會」，並委由總經理廖宇祥先生擔任主任委員，獨立董事洪素嬌女士及獨立董事林芳祺先生擔任委員(永續發展委員會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)，負責規劃並執行集團永續發展策略，推動永續相關事務。永續發展委員會下同時亦設置召集人一職，協助會議召集、紀錄及專案進度追蹤。委員會下規畫成立四大推動小組包括「公司治理與經濟議題小組」、「永續環境工作小組」、「員工與社會關懷小組」及「產品及服務小組」等，另各小組依其性質分別指定相關部門主管擔任組長，統籌本集團永續發展相關任務之執行，並向委員會報告執行狀況。本委員會每年以開會兩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隨時召開。目前各推動小組已針對執掌主題範疇，進行風險評估、管理並擬訂相關計畫，了解並掌握公司在環境保護(E)、社會共融(S)、公司治理(G)等面向之永續作為，提供策略建議與改善措施，並預計於每年第二季與第四季於永續發展委員會、董事會中呈報。

二、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

職稱	專業資格與經驗
主任委員－廖宇祥 (董事及總經理)	大學畢 北昌營造特助
委員－洪素嬌 (獨立董事)	大學畢 理律法律事務所 致茂電子(股)公司 精業電子(股)公司
委員－林芳祺 (獨立董事)	研究所畢 74年公務員高等考試及格 土地銀行總行、分行經理 土銀保險經紀人(股)公司總經理 板信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政大地政系友會第四屆理事長

三、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

1. 委員人數：3 人

2. 開會次數：

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始設立，故尚未有開會之情事，本公司並預計於每年第二季與第四季召開永續發展委員會會議。

3. 組織架構

